**山东大学党委宣传部**

山东大学教职工理论学习重点和参考资料

2015年第2期

党委宣传部

2015年1月15日

理论学习重点

**1．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重要讲话精神**

**2. 李克强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的讲话**

**3．刘云山在1月5日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会上的讲话精神**

**4．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5. 教育部关于做好2015年寒假春节期间工作的有关精神**

**6. 山东大学党委常委班子2014年度民主生活会有关精神**

**7．山东大学第二十五次党委常委会会议有关精神**

**8．山东大学2015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有关精神**

学习参考资料

**领导讲话**

1．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摘要

2．李克强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的讲话

**政策文件**

1．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评论文章**

1．新华社评论员：打赢反腐倡廉攻坚战、持久战

2．新华社评论员：为“四个全面”提供有力舆论支持

3．人民日报评论员：惟创新者强

**专家观点**

1．科学认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民法典是具体法治的路线图

3．谁说法治德治结合没有法理依据

**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摘要**

新华网北京1月13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13日上午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要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纪律建设，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完善党风廉政建设法规制度，落实“两个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腐败现象蔓延势头，坚守阵地、巩固成果、深化拓展，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张德江、俞正声、刘云山、张高丽出席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王岐山主持会议。

习近平指出，201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成效明显。我们党从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深沉的使命忧患感、顽强的意志品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严肃查处腐败分子，着力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氛围。中央纪委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聚焦中心任务，发挥职能作用，创造性开展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我们进一步加大反腐败斗争力度，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聚焦“四风”强化执纪监督，增加巡视组数量和巡视频率，加大治本力度，锐意推进纪律检查体制改革。我们坚决查处了周永康、徐才厚、令计划、苏荣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向世人证明中国共产党敢于直面问题、纠正错误，勇于从严治党、捍卫党纪，善于自我净化、自我革新。全党必须牢记，反对腐败是党心民心所向。有党心民心作力量源泉，反腐败斗争必定胜利。

习近平强调，从这两年查处的案件和巡视发现的问题看，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主要是在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还没有取得压倒性胜利，腐败活动减少了但并没有绝迹，反腐败体制机制建立了但还不够完善，思想教育加强了但思想防线还没有筑牢，减少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重构政治生态的工作艰巨繁重。因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有全党上下齐心协力，有人民群众鼎力支持，我们一定能够打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场攻坚战、持久战。

习近平就做好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4个重点要求。第一，严肃责任追究，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当作分内之事、应尽之责，进一步健全制度、细化责任、以上率下。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筑牢思想上拒腐防变的堤坝。第二，横下一条心纠正“四风”，常抓抓出习惯、抓出长效，在坚持中见常态，向制度建设要长效，强化执纪监督，把顶风违纪搞“四风”列为纪律审查的重点。第三，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查处腐败问题，必须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猛药去疴的决心不减、刮骨疗毒的勇气不泄、严厉惩处的尺度不松，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发现多少查处多少，把反腐利剑举起来，形成强大震慑。第四，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加强制度创新，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党委和纪委的监督，推动纪委双重领导体制落到实处。

习近平强调，要加强纪律建设，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党章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章程，也是总规矩。党的纪律是刚性约束，政治纪律更是全党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动方面必须遵守的刚性约束。国家法律是党员、干部必须遵守的规矩。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也是重要的党内规矩。纪律是成文的规矩，一些未明文列入纪律的规矩是不成文的纪律；纪律是刚性的规矩，一些未明文列入纪律的规矩是自我约束的纪律。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经过实践检验，约定俗成、行之有效，需要全党长期坚持并自觉遵循。

习近平指出，讲规矩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必须维护党中央权威，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必须维护党的团结，坚持五湖四海，团结一切忠实于党的同志；必须遵循组织程序，重大问题该请示的请示，该汇报的汇报，不允许超越权限办事；必须服从组织决定，决不允许搞非组织活动，不得违背组织决定；必须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不得默许他们利用特殊身份谋取非法利益。各级党组织要把严守纪律、严明规矩放到重要位置来抓，努力在全党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氛围。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在守纪律、讲规矩上作表率。各级党委要加强监督检查，对不守纪律的行为要严肃处理。

习近平强调，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全面深化改革重大部署，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出战略部署，体现了“破”和“立”的辩证统一。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同样要做好“破”和“立”这两篇文章。反腐倡廉建章立制要着重抓好4个方面的制度建设。一是要着力健全党内监督制度，着手修订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巡视工作条例，突出重点、针对时弊。二是要着力健全选人用人管人制度，加强领导干部监督和管理，敦促领导干部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三是要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对微观事务的管理，推行权力清单制度，公开审批流程，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四是要着力完善国有企业监管制度，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加强对国企领导班子的监督，搞好对国企的巡视，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国有资产资源来之不易，是全国人民的共同财富。要完善国有资产资源监管制度，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部门和岗位的监管。

习近平指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个中心任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更好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敢于担当、敢于监督、敢于负责，努力成为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王岐山在主持会议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高度，深刻分析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讲话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激浊扬清、振聋发聩，展示出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强意志，体现了崇高的党性品格和担当精神。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全党的重要政治任务。各级党委和纪委要迅速传达学习，紧密联系实际，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纪律建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纠正“四风”，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党内监督，不断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同志，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有关领导同志以及中央军委委员等出席会议。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军队及武警部队负责人等参加会议。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举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及军队有关单位设分会场。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1月12日在北京开幕。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了会议。王岐山代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了题为《依法治国依规治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工作报告。

（来自于：新华网 2015年1月13日）

**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的讲话**

（2015年1月9日）

李克强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召开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表彰为我国科技事业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刚才，习近平总书记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向获得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的于敏院士和其他获奖人员代表颁了奖。在此，我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全体获奖人员表示热烈祝贺！向全国广大科技工作者表示崇高敬意和诚挚问候！向参与中国科技事业的外国专家表示衷心感谢！

国家科学技术奖是一面旗帜，展示的是一批标志性重大科技成果，营造的是崇尚科学、尊重人才、褒扬先进的氛围。我们期待并相信，在获奖者的激励下，全社会形成万众创新的热潮，中华大地处处充满无限生机和创造活力。

创新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秉性、发展进步的动力。人民是创新的主体，一部5000多年的中华文明史，就是人民在实践中探索创新的历史。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是具有蓬勃创造活力的民族，四大发明在世界发明史上熠熠生辉。近代以后中华民族历经磨难，但创新图强的步伐从未停歇。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坚持自力更生、大力推动自主创新，改革开放点燃了博采互鉴、以开放促进创新创造的火种，汇聚起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中国速度、中国力量、中国创新让世界瞩目。

今天中国的现代化建设进入了关键时期。我们既要在较短时间内走完发达国家上百年走过的工业化道路，又要在新一轮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迎头赶上。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既要保持中高速增长，又要向中高端水平迈进，必须依靠创新支撑。我们现在拥有巨大的创新空间。人民温饱问题解决后，多样化需求引领创新；基本商品供应充足，资源环境约束加剧，推动企业加快创新；人们挑战自我、主动创造的意识增强，造就社会包容创新。国家繁荣发展的新动能，就蕴涵于万众创新的伟力之中。

我们将坚定不移地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进一步解放思想、敢为人先，不囿旧制、不循成例；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发和增强社会创造力，推动持续发展；进一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使人人皆可创新、创新惠及人人，为大众创业提供支撑。

如果说万众创新的潮流推动中国这艘大船行稳致远，那么改革就是推动创新的重要动力。创新既包括技术创新，更要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条件。要通过全面深化改革，破除一切束缚创新的桎梏，让一切想创新能创新的人有机会、有舞台，让各类主体的创造潜能充分激发、释放出来，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

第一，加快完善激励和保护创新的制度体系。我们将加快改革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收益分配制度和转化机制，让科研人员取得更多股权期权等合法权益，更好体现知识和创造的价值。既要用事业和荣誉鼓励科技人员创新，也要用必要的物质奖励激励科技人员创新。要更加严格有效地保护知识产权，用法治保障创新的权益。同时，也要破除技术壁垒、行政垄断的藩篱，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和法治环境。

第二，加快完善引导企业创新的市场体系。推动万众创新，需要市场和政府两手发力。一方面，企业要担起创新的重担，构建企业主导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另一方面，政府要合理规划科技布局，从主导科技资源配置向注重市场监管、平台建设转变，从选拔式、分配式扶持向普惠式、引领式转变。创新型小微企业对市场需求反应灵敏，既要通过简政放权，让初创企业雨后春笋般生长起来，又要通过财税金融政策、种子基金、风险投资等方式，扶上马、送一程，帮助他们克服创业初期的艰难。

第三，加快完善强化基础研究的投入体系。近些年来我国科技成果不断涌现，正处于量变到质变的时期。基础研究是关系能否早日实现质变突破的带有决定性的因素。我国发展到了这个阶段，技术上遇到的“天花板”越来越多，引进门槛越来越高，必须更加注重原始创新能力，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协作贯通，实现原始创新与再创新、集成创新融合迸发。基础研究大多是公共产品、是短板，国家财政无论多么困难，都将持续加大稳定支持力度。同时要加大企业基础研究投入，鼓励社会资金与政府基金合作，形成全社会共担机制。

第四，加快完善支撑创新的人才体系。人力资源丰富是我国最大的禀赋优势，必须把提升人力素质放在优先位置，大力培养创新型人才。要逐渐把更多资源投到“人”身上而不是“物”上面，改革人才评价体系，让潜心研究的人心无旁骛、厚积薄发，让创新创业的人有施展空间、无后顾之忧。我们要有海纳百川、求贤若渴的气度，不拘一格用好人才，既要吸引海归人才、外国人才来华创业，也要支持本土培养人才勇攀高峰，还要鼓励草根创新、蓝领创新人才各展其能。青年人才正处于创新创造的活跃期，要为他们雪中送炭、加油鼓劲。老一辈科学家有着奖掖后学的优良传统，应当形成薪火相传、人才辈出的生动局面。

第五，加快完善包容创新的文化环境。创新文化是推动创新创造的重要精神力量。从科学研究、国民教育到创业就业等各个领域，都要鼓励创新思维。要倡导科学民主、淡泊名利、追求卓越，摒弃急功近利、学术失范等行为，破除论资排辈、门户之见、头衔崇拜，以真才实学论英雄，敢于让青年人挑大梁、出头彩。要营造鼓励探索、宽容失败和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氛围，使创新成为一种价值导向、一种生活方式、一种时代气息，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创新文化氛围，为创新提供丰厚肥沃的土壤。

同志们！创新引领国家和民族发展的未来。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来自于：新华网 2015年1月9日）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新华社北京１月１４日电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２０１５年１月１４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２０１５年１月１２日至１４日在北京举行。出席会议的中央纪委委员１２５人，列席３６５人。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李克强、张德江、俞正声、刘云山、王岐山、张高丽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回顾总结２０１４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２０１５年任务。全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审议通过了王岐山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依法治国依规治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工作报告。

全会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一致认为，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高度，全面总结一年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新成效。２０１４年，党中央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深沉的使命忧患感、顽强的意志品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严肃查处腐败分子，着力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氛围。讲话深刻分析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强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要坚守阵地、巩固成果、深化拓展，打赢这场攻坚战、持久战。严肃责任追究，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横下一条心纠正“四风”，常抓抓出习惯、抓出长效；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强化党内监督。讲话着重强调，要加强纪律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特别是对遵守政治规矩进行了全面阐释。指出要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讲话充分肯定了一年来纪律检查工作取得的成绩，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寄予殷切期望。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体现了崇高的党性品格、担当精神，对加强新形势下党的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全党的重要政治任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密切联系思想实际，深刻学习领会，融会贯通；紧密结合工作实践，认真贯彻落实。

全会总结２０１４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认为过去的一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深入，“四风”问题和腐败蔓延势头得到一定遏制，严肃查处周永康、徐才厚、令计划、苏荣等严重违纪案件，深得党心民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聚焦中心任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清理省一级纪委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解决职能越位、错位、不到位问题。坚持立行立改，扎实推进纪律检查体制改革，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完成对３１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巡视全覆盖，对１９个部门和中央企事业单位开展专项巡视，巡视强度力度全面提升、效果显著。推进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强化党内监督。严明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坚持巩固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加大纪律审查力度，处理好“树木与森林”的关系，治病树、拔烂树，形成震慑，深入开展国际追逃追赃，保持高压态势。严格教育监督管理，以铁的纪律建设过硬纪检监察队伍。

全会指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成效，得益于党中央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意志品质顽强、领导坚强有力，得益于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的共同努力，得益于人民群众支持和参与，得益于纪检监察干部付出的辛劳和智慧。全会总结了两年来的工作体会。一是党中央从严治党的鲜明立场、坚决态度和强有力措施，是我们做好工作的根本保证。习近平总书记就从严治党、严明纪律，改进作风、惩治腐败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二是坚定立场方向，聚焦目标任务。我们党进行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立场是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当前任务是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惩治腐败，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纠正“四风”，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后仍然顶风违纪的行为。要保持坚强政治定力，有静气、不刮风，不搞运动、不是一阵子，踩着不变的步伐，把握节奏和力度，把工作一步步引向深入。三是紧紧抓住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以上率下，层层传导压力。在党中央坚强有力的领导下，必须落实各级党委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只要全党共同努力，我们就一定能从严峻复杂的形势中走出来。四是必须聚焦聚焦再聚焦，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确保党的纪律刚性约束。从严治党首要的是严明党纪，要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五是紧紧依靠人民参与支持，释放群众和媒体监督正能量，使监督无处不在。六是冷静清醒判断形势，客观审视面对的挑战，树立必胜信心。要加大惩治力度，强化“不敢”；坚持标本兼治，选对人用好人，深化改革、健全制度，加强管理监督，完善激励和问责机制，强化“不能”；加强党性修养，增强宗旨意识，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确立“三个自信”，强化“不想”。

全会强调，２０１５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保持政治定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纪律建设，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完善党风廉政建设法规制度，落实“两个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以更严的纪律管好纪检监察干部，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全会要求，纪检监察机关要巩固深化“三转”成果，进一步解决组织、形式转变后思想认识的深化和工作的到位问题。深入推进市级纪委清理议事协调机构，重点研究探索县及县以下纪检机构职能定位、工作方式和作风转变问题。

第一，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强化对四中全会精神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中央政令畅通。纪律是党的生命，纪律建设就是治本之策。我们党是肩负着历史使命的政治组织，必须有严明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领导干部，必须遵守政治规矩，以更强的党性意识、政治觉悟和组织观念要求自己。守纪律是底线，守规矩靠自觉。我们党决不容忍结党营私、拉帮结派；决不允许自行其是、阳奉阴违。要强化对纪律执行情况的检查，抓紧修改党风廉政建设党规党纪和相关法律，保证党内监督权威、有效。

第二，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推动组织和制度创新。实行下级纪委向上级纪委报告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情况制度，制定实施省区市、中管企业纪委书记、副书记提名考察办法。围绕“四个着力”，聚焦突出问题，创新方式方法，深入开展专项巡视，提高频次、机动灵活，扩大巡视覆盖面。对已巡视过的地方或部门开展回头看。今年要加大对国有企业的巡视力度，实现对中管国有重点骨干企业巡视全覆盖。加强派驻监督，新设８家中央纪委派驻机构，完成对保留派驻机构的改革和调整，实现派驻全覆盖。

第三，深入落实主体责任，强化责任追究。要巩固成果，推动地市一级和国有企业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没有问责，责任就落实不下去。今年开始，尤其要突出问责。坚持“一案双查”，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纪律；“四风”问题突出，发生顶风违纪问题；出现区域性、系统性腐败案件的地方、部门和单位，既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严肃追究领导责任。

第四，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要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锲而不舍、狠抓节点、扩大成果。紧盯“四风”问题新形式新动向，坚决查处公款吃喝、旅游和送礼等问题。加强对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公车配备等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列入纪律审查重点，对顶风违纪者所在地区、部门和单位党委、纪委进行问责。以优良党风带动民风社风，倡导时代新风。

第五，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突出纪律审查重点，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中插手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侵吞国有资产，买官卖官、以权谋私、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件。把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等行为作为审查重点，对转移赃款赃物、销毁证据，搞攻守同盟、对抗组织审查的行为，必须纳入依规惩处的重点内容。加大对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力度。

第六，加强国际合作，狠抓追逃追赃，把腐败分子追回来绳之以法。健全追逃追赃协调机制，强化与有关国家、地区司法协助和执法合作，突破重大个案，形成威慑。加强法规制度建设，推动落实《北京反腐败宣言》，做好防逃工作，布下天罗地网。

第七，落实监督责任，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坚决克服不想监督、不敢监督、不作为、乱作为问题，对尸位素餐、碌碌无为的干部，该撤换的撤换、该调整的调整。对不敢抓、不敢管，监督责任缺位的坚决问责。打铁还需自身硬，信任不能代替监督。要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机构的作用，完善自我监督机制，健全内控措施，严肃查处跑风漏气、以案谋私行为，坚决防止“灯下黑”。

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申维辰、梁滨严重违纪问题的审查报告，确认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之前作出的给予申维辰、梁滨开除党籍处分的决定。

全会号召，全党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扎实工作、锐意进取，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为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保证。

（来自于：新华网 2015年1月14日）

新华社评论员：打赢反腐倡廉攻坚战、持久战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重要讲话精神

党风廉政建设是保持我们党肌体健康的自净工程，更是关乎社稷稳固、国家昌盛、人民幸福的安邦工程。肌体强健才会百毒不侵，坚如磐石方能稳如泰山。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阶段，坚决遏制腐败现象蔓延势头，坚守阵地、巩固成果、深化拓展，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的战略决策，也是党心民心所向，社情民意所归。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发表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高度，深刻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在新形势下不断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基本遵循。认真学习、深入领会、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决心，砥砺崇高的党性品格和担当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落实到工作部署中去，是全党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

刚刚过去的２０１４年，我们党从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深沉的使命忧患感、顽强的意志品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打虎”“拍蝇”不留死角，正风肃纪不搞例外，严肃查处了一批腐败分子，从治标入手，加大治本力度。一年来的反腐倡廉实践表明，党中央采取的一系列措施、作出的一系列部署是正确和卓有成效的，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氛围日趋浓厚，进一步向世人证明中国共产党敢于直面问题、纠正错误，勇于从严治党、捍卫党纪，善于自我净化、自我革新，进一步凝聚了党心民心，增强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奋力实现中国梦的信心和决心。

反腐败斗争成效明显令人鼓舞，但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从这两年查处的案件和巡视发现的问题看，“主要是在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还没有取得压倒性胜利，腐败活动减少了但并没有绝迹，反腐败体制机制建立了但还不够完善，思想教育加强了但思想防线还没有筑牢，减少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重构政治生态的工作艰巨繁重。”拿出腐败不除决不收兵的决心，使出坚持不懈持之以恒的韧劲，动员和发动全党上下齐心协力、人民群众鼎力支持，我们就一定能够打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场攻坚战、持久战。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严的决心和严的举措，管党治党就会失去严肃性、没有约束力。只有加强纪律建设，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重要位置，以严生威、以威促严，才能让管党治党变为严格的约束行动，完成好重构政治生态的工作任务。从严肃责任追究到横下一条心纠正“四风”，从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不放松到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习近平总书记就做好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的４个重点要求，始终贯穿“严”的标准，无不体现“严”的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就是要以党的纪律作为刚性约束，把守纪律讲规矩作为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通过全面从严治党锻造一支纪律性、战斗力更强的队伍，更好地肩负起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使命。

全面从严治党，巩固理想信念、强化自律约束不可或缺，而制度具有根本性、全局性和稳定性，加强建章立制才能为反腐倡廉提供更加持久而有力的保障。全面深化改革和全面依法治国体现了“破”和“立”的辩证统一，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同样要做好“破”和“立”这两篇文章。以着力健全党内监督制度，着力健全选人用人管人制度，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着力完善国有企业监管制度等４个方面的制度建设为抓手，用更加严密完备、严格执行的制度巩固全面从严治党成果，推动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制度建设，必将筑牢拒腐防变的制度堤坝，增强抵御侵蚀的免疫能力。

灰尘不扫不净，风纪不紧不严。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是伴随党的事业的永恒主题。新的考验不断出现，反腐倡廉永远在路上。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的政治责任，不断用党风廉政建设新成效、反腐败斗争新成果取信于民，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保障。

（来自于：新华网 2015年1月13日）

新华社评论员：为“四个全面”提供有力舆论支持

新华网北京１月６日电  新年伊始，扬帆奋进，开启新的征程。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以思想共识凝聚行动力量，用正确舆论引领前进方向，是立足当前搞好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遵循，也是着眼长远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根本要求。

人心是最大的政治。心之所向、志之所趋，离不开思想理论的武装和宣传工作的引领。刚刚闭幕的全国宣传部长会议明确强调，宣传思想工作要服务大局，为“四个全面”提供有力思想舆论支持，营造良好氛围。把宣传思想工作置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深刻认识这项工作的历史使命和时代责任，才能更好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增强主动性，以创新思维和务实行动把会议提出的基本原则、具体要求、明确任务落到实处，用宣传思想工作的新进展、新成效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凝心聚力、鼓劲加油。

人心齐，泰山移。２０１５是全面深化改革关键之年、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开局之年、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繁重，面临的挑战也更加复杂。越是在爬陡坡、过大坎的艰难时刻，越是在蹚深水、涉险滩的艰辛时分，越需要凝聚更加广泛的共识，汇聚越发强大的合力。当此之时，只要我们号子响、步子齐，努力做好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工作，加强对改革发展的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及时回答干部群众和社会舆论关心的重大认识问题，就能在激流险滩中站稳脚跟、迎难而上、行稳致远。

回首艰难跋涉，总结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取得的伟大成就，我们之所以从未像今天这样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归结起来就是因为党领导人民在改革开放伟大实践中开辟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建立并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这是历史的结论、人民的选择。“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当前宣传思想领域的重要任务，就是要持续深入地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继续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凝聚思想共识，增强“三个自信”，形成推动事业发展、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思想是行动的指南，观念是行为的准则。大力培育和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是打牢思想根底的基础工程，也是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在宣传思想工作中，无论是注重典型引领、讲好中国故事的新闻宣传，还是注重以文化人、以人民为中心的文艺创作；无论是注重制度规范的保障支撑，还是着眼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只有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精神内核贯穿其中、统领全篇，才能把宣传思想工作的大文章做得更加生动、更具魅力、更有影响。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没有雄厚的物质基础不行，离开自强不息的精神支撑也不行。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只有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我们的党才有战斗力，我们的民族才有凝聚力。必须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的大原则，牢牢把握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形成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带头履职尽责，各相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能把应尽责任细化、实化、具体化的工作格局，构建管用、高效的工作机制，探索富于时代特征、适应群众需求的工作方法，为新形势下提高宣传思想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提供有力保障。

伟大的时代孕育伟大的精神，伟大的精神推动伟大的事业。“惟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惟有他发扬起来，中国才有真进步。”为实现中国梦凝聚起同心筑梦的磅礴力量，宣传思想工作天地广阔，大有可为，也必定大有作为。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用我们的奋斗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伟大时代镌刻属于今天的新印记，辉映明天的新荣光。

（来自于：新华网 2015月1月6日）

人民日报评论员：惟创新者强

新年伊始，我国科技界又逢盛事，国家科技奖励大会在北京隆重举行。硕果累累，群星璀璨，我们谨向全体获奖者表示热烈祝贺，向全国科技工作者致以崇高敬意！

党中央国务院连续14年举行国家科技奖励大会，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科技发展事业的高度重视、对科技工作者的深挚关怀。14年来，广大科技工作者不负重托，奋力攻关，收获了一批重大创新成果，为推动经济转型、提升综合国力、改善生态环境、增进民生福祉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创新”“中国创造”举世瞩目。

创新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动力。党的十八大提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这是中央审时度势、统揽全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当前，我国现代化建设处在关键期，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既要保持中高速增长，又要向中高端水平迈进。培育新的增长动力和竞争优势，创新是根本。转方式调结构，需要切实转换经济发展动力，依靠创新支持，突出创新驱动。我们正面临广阔的创新空间，从温饱奔向全面小康，多样化需求引领创新；基本商品供应充足，资源环境约束加剧，倒逼企业加快创新。更加注重科技进步和全面创新，坚持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才能实现质量更优、效益更高、结构更合理、产业更高端的增长，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在新一轮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中迎头赶上。

推动万众创新，关键是深化改革。创新既包括技术创新，更要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条件。改革开放点燃了创新创业的火种，只有全面深化改革，破除体制机制束缚，才能给想创新、能创造的人提供更多机会、更大舞台，更充分地激发和释放社会创造力。这就需要政府进一步简政放权，加快完善创新激励政策，营造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为科技创新之树“施肥增养”。企业也要勇挑创新重担，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让创新在市场沃土中开花结果。

推动万众创新，核心是人才建设。我国有13亿人口，有2亿多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劳动者，创新潜力巨大。广大科研人员是创新的主力军，要大力培养创新型人才，让潜心研究者心无旁骛，为创新创业者解后顾之忧；破除论资排辈、门户之见、头衔崇拜，以真才实学论英雄，多让年轻人挑大梁、出头彩；改革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收益分配制度和转化制度，更好体现知识和创造的价值；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行为，切实保护创新者的合法权益。要鼓励草根创新，使创新人才各展其能。同时，营造包容创新的文化氛围，使创新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价值追求。

推动万众创新，重点是创新要实。创新不是发论文、拿专利就大功告成，必须把创新成果变成实实在在的产业活动，以创新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更多靠产业化创新来培育和打造新增长点，推进新兴业态发展壮大，实现“人人皆可创新，创新惠及人人”。

惟改革者进，惟创新者强。祝愿广大科技工作者在新的一年继续拼搏、勇于创新、再攀高峰，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贡献。我们期待，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引领下，在国家科技奖这面旗帜的激励下，全社会不断催生更多更新的创造力，万众创新将在中华大地热潮涌动、活力澎湃！

（来自于：人民日报 2015年01月10日 01 版）

科学认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奋斗目标，是党的基本路线的落脚点，也是全国人民的共同理想和信念追求**

**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本质特征，它们不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发明，也不是资产阶级的专利**

**爱国、敬业的价值取向集中体现了我们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诚信、友善是中国传统价值观念的基本要求，是儒家伦理的基本精神和价值追求**

《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指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党的十八大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可以说，以“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24字为基本内容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已经成为理论界普遍共识，深植于各界民众心中。

然而，对于这种概括能否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要求和时代内涵，能否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是否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一些人还存有疑虑。产生疑虑的根本原因是没能真正理解这24字所包含的社会主义的思想内容和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内涵，没有看到这24字所包含的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元素和我们正在进行着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时代内容。对于这种认识误区，有必要认真分析，加以厘清。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反映了社会主义的实践要求，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主题**

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基本要求。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立足基本国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基本要求和基本追求为主要内容的价值观，体现着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奋斗目标。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就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实现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现代化目标，是我们党的基本路线的落脚点，也是全国人民的共同理想和信念追求。可见，“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实际上是对我们建设什么样的国家这一问题的简要回答，以此作为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和资本主义价值观有着本质区别。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也是社会主义本质的鲜明体现。什么是社会主义？邓小平同志说过：“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不同的特点就是共同富裕，不搞两极分化。”“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就是实现国家的富强；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就是实现社会的民主、文明、和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都是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本规定，这些规定把我们要建设的国家和资本主义要建设的国家鲜明地区别开来：同样讲“富强”，我们讲的是社会主义的共同富裕；同样讲“民主”，我们讲的是社会主义的民主；同样讲“文明”，我们讲的是同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紧密相连的文明；同样讲“和谐”，我们讲的是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和谐。因此，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这样的表述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本质特性。

**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反映了马克思主义的本质特征，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灵魂**

毋庸讳言，“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等思想和观念，并不都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发明。同样，它们也并不是资产阶级的专利。众所周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使命就是实现无产阶级和人类的解放，最终使人类进入“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的“联合体”。马克思讲的自由、平等、公正、法治与资产阶级讲的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存在着本质区别。

首先，马克思讲的自由、平等是经济、政治、思想有机统一的自由、平等，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则首先是政治上的自由、平等。马克思曾明确指出：“只有政治的解放，还是不彻底的解放。”因为离开了经济的自由和平等，单纯讲政治的自由和平等，就是抽象的虚伪的自由和平等。真正的自由、平等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自由、平等。资产阶级离开经济解放单讲政治解放，是虚伪的不真实的解放；离开经济平等单讲政治平等，是虚伪的不真实的平等。我们所要实现的是劳动者在经济、政治和思想等各方面的自由、平等和解放，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自由、平等和解放。

其次，资本阶级讲的自由、平等是有产者的自由、平等，马克思要实现的自由、平等则是劳动者的自由、平等。按恩格斯在《共产主义原理》中的说法：“共产主义就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的条件的学说。”马克思主义就是一门研究如何实现人民群众自由、平等和解放的科学。马克思始终关注的是劳动者，是最广大的人民群众，资产阶级则始终盯着有产者和有产者阶级，二者存在本质不同。

最后，马克思讲的公正是建立在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意义上的公正，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的公正；资产阶级的公正则是发展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公正，是保障极少数大财团、大资本家利益的“公正”。资本主义的法治是维护资产阶级利益、实现资产阶级意志的法治，社会主义的法治是维护广大劳动者利益、实现广大人民群众意志的法治，是保障人民群众当家做主的法治。

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本质要求，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本质特征，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灵魂。

**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反映了我们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精髓和基础**

爱国、敬业的价值取向集中体现了我们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爱国是我们民族精神的核心内容，是对社会主义公民的基本要求。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在五千多年的发展中，中华民族形成了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民族精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爱国”就是我们民族精神的核心在当今时代的集中体现。

敬业是我们时代精神的基本要求。当今时代，改革创新是我们时代要求和任务的强烈表达，是我们时代精神的核心。实现改革创新的关键是敬业，于个人，能力再强，若精神懈怠，不能敬业爱岗，那么就无法完成改革创新的时代使命。因此，立足当代实践和时代问题、以改革创新精神完成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就是“敬业”在当今时代的深刻内涵和深层要求。

诚信、友善是中国传统价值观念的基本要求，是儒家伦理的基本精神和价值追求。诚信、友善既同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相承接，又是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集中体现。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活动的核心内容，就是努力让每一个公民恪守诚信底线，诚信待人，宽容友善。因此，诚信、友善体现了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基本要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来源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是中国共产党人和中国人民对当代实践和时代生活的价值认识，是中国共产党人和中国人民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运用中西文化的思想资源对时代任务和时代问题的价值阐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立足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汲取了中华传统价值观的思想精华，抛弃了其中糟粕，实现了对中华传统价值观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又吸收了西方资本主义价值观的合理内容，克服了其历史和思想局限，从而实现了对西方资本主义价值观的现代超越。（孙熙国）

（来自于：光明日报 2015年1月8日）

民法典是具体法治的路线图

我们重视的并不仅仅是民法典这种形式，而是它能够发挥的功能。期待通过民法典，实现我们对应然的法治秩序建构的理想

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编纂民法典的要求。事实上，早在2001年前后，法学界就曾热烈讨论民法典编纂。然而，由于各种原因，在接下来的10多年，民法典编纂这个话题被冷落了。时至今日，中国的社会经济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物权法、侵权责任法陆续出台，最高人民法院也颁布了大量的民商法方面的司法解释。那么，今天我们应该如何看待民法典？

关于未来中国民法典究竟应该呈现何种形态，仍然是一个开放的问题，即使在民法学界内部，也远未取得共识。总而言之，我们并不是为了民法典而民法典，我们重视的并不仅仅是民法典这种形式，而是它能够发挥的功能。期待通过民法典，实现我们对应然的法治秩序建构的理想。民法典虽然并非灵丹妙药，但仍然不失为一种有益的工具。

因此，当我们说民法典，我们其实是在说民事立法的科学化。中国现有民事立法产生于不同历史时期，贯彻了不同的社会、经济政策导向，彼此之间多有冲突而不能融洽无间，给司法适用造成了不小的困境。这些相互冲突的法律需要彼此协调，形成一个逻辑严密、价值自洽的法律体系，才能便于司法适用，有效规范社会生活。而唯有民法典编纂，才能真正实现民事立法的科学化。

其次，当我们说民法典，我们其实是在说，在中国的民法领域，应该建立一种健康合理的法源体系，改变目前存在的立法者与裁判者角色错位，法源体系混乱的局面。民事立法者为普通民众以及裁判者提供一套相对细致、严密、具有可操作性的规范，在21世纪的今天仍然是一个值得追求的目标。这也是依法裁判的最低限度要求。编纂一部相对完备的民法典，可以为法官提供具体、明确的裁判依据。对于普通民众而言，一部具体和明确的民法典的存在，将使得其预测行为的法律后果，变得更加容易。从长远来看，这也有利于减少交易成本，避免当事人通过诉讼来获取不当利益的机会主义行为。

再次，当我们说民法典，我们其实是在说，中国的民事领域的立法者、法官和法学家需要建立一个共同的实践性的话语交流平台，并且以此为基础，形成真正的法律人共同体。若能集法学界全力，认真编纂一部民法典，将会更好凝聚共识，以中国民法典作为立法者、法官和法学家共同的话语平台，各有分工与侧重，也有相互砥砺与交流。如此，中国民法学知识传统的建立就具有了一个坚实的基础。而这一知识传统，其实也是建立属于我们自己的、关于法治的意识形态的最坚实基础。

最后，当我们说民法典，我们其实是在憧憬和描绘一个关于具体法治的路线图。法治的文化土壤与精神气质，更多是在日常生活里发生的琐碎争端中逐渐培养和确定起来的规则意识，以及对他人权利的尊重和对自己权利的坚定维护。民法典及其所调整的私人领域，以及民法典所维护的私人权利，恰恰就是塑造法治的日常性也是最深层次的力量。

中国的老百姓人手一本民法典，在必要时引经据典，维护自己的权利，这注定只是一种略带浪漫色彩的想象，毕竟法律是一种具有相当高的专业门槛的知识体系。但不能否认的是，通过民法典编纂，将为私人保障其自由活动的空间，并由此划定公共权力不得逾越的界限，这正是法治的核心内涵。（作者：薛军，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

（来自于：求是理论网 2015年1月9日）

谁说法治德治结合没有法理依据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的“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得到广泛支持，但也有人存有疑惑，认为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是对立的而非统一的，强调以德治国就会削弱依法治国。对此，有必要从法理依据上进行辨析。

事实上，很多法律是道德的规则化、法律化表达。在公共道德领域，大多数道德准则已实现法律化。譬如，诚信、信用是普遍的公共道德准则，民法中早已规定诚实信用原则。诚实信用甚至充当着民法的“帝王条款”，在民法的原则、规则体系中享有最高地位。在私人道德领域，一些道德准则也已实现法律化。譬如，婚姻法第四条规定“夫妻应当互相忠实，互相尊重”。这里的“互相忠实”是一种法律义务，源头则是典型的道德准则。再譬如，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十八条规定：“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不得忽视、冷落老年人。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赡养人探亲休假的权利。”这一条款规定了“家庭成员”的法律义务，也是典型的私人道德准则。在职业道德领域，某些职业的道德准则也有法律化趋势。像法官的职业道德、医生的职业道德、警察的职业道德、教师的职业道德等，都出现规则化、法律化趋势。

法律的道德追求由来已久，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依然会持续下去。在我国传统社会，通过法律实现特定的道德目标是一个基本原则。在“德主刑辅”“出礼则入刑”的框架下，法律或刑律的重要价值就在于实现传统社会的伦理道德追求。在当代中国，随着传统刑罚意义上的法律转为现代调整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法律的道德追求虽然有所弱化，但法律同样担负着道德上的追求。譬如，宪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国家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这是宪法的道德追求。宪法第三十三条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这同样是一个体现道德追求的宪法条款，因为尊重和保障人权具有强烈的伦理价值与道德意义。

这表明，法律追求与道德追求在很多方面、很多领域、很多环节是共通的。一个健全的社会，法律和道德总是相互支撑的。背离道德的法律，不可能得到普遍而持久的遵循；违反法律的道德，不可能获得生存空间。这就要求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不能孤立看待依法治国，因为依法治国所依据的法律与道德总是相互嵌入、彼此涵摄的。应把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结合起来，予以整体推进。那种认为法治和德治相结合没有法理依据的观点、将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割裂开来的思维，是有失偏颇的。

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如何有机结合？关键在于以道德促进法治、以法治促进道德，实现法治与道德的双向促进。以道德促进法治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譬如，提高法律共同体或法律人的职业道德，有助于增强人们对于法治的信心。因为法律共同体或法律人就是法治的身体力行者，社会公众正是从其言行中感知法律与法治的。同样，以法治促进道德也存在多种可能性，其中一个重要方式就是提高法律的道德含量。在法律制定过程中，应当有道德方面的要求，让道德成为法律条文的精神内核。譬如，公平正义是具有道德意义的准则，将其精神灌注到法律规范中，就能规范调整人们的行为，就能以法治促进道德。

当然，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并不意味着二者可以等量齐观。当代中国，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及陌生人社会、商业文化等的发展，都决定了依法治国是居于主导地位的。因此，我们应坚持以依法治国为主轴来实现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有机结合。（作者：喻中,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

（来自于：求是理论网 2015年1月8日）